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新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晖资产”）和上海新科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科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新晖资产和新科投资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予以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新晖资产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新晖资产	是	2,800,000股	2017年3月15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7260%	自身资金需求
新晖资产	是	6,100,000股	2017年4月25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1.1888%	自身资金需求
新晖资产	是	1,200,000股	2017年7月20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1683%	补充质押
新晖资产	是	5,250,000股	2018年5月23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	18.2363%	自身资金需求

新晖资产	是	300,000股	2018年10月15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0421%	补充质押
新晖资产	是	575,000股	2018年10月16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9973%	补充质押
新晖资产	是	115,000股	2018年10月17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994%	补充质押
合计		16,340,000股				56.7582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新晖资产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8,788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4.86%。本次共计质押股份 990,000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.5109%，占新晖资产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3.4388%。新晖资产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 16,340,000 股，占总股本的比例 8.4329%。

二、新科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新科投资	是	2,800,000股	2017年3月28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4.4241%	自身资金需求
新科投资	是	400,000股	2017年4月25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0606%	补充质押

新科投资	是	4,350,000股	2017年5月8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2.4088%	自身资金需求
新科投资	是	500,000股	2018年10月17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	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5757%	补充质押
合计		8,050,000股				41.4692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新科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9,41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.02%。本次质押股份 5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.2580%，占新科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.5757%。新科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量 8,0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4.1545%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东质押股份告知函。

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年10月17日